

#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皖卫函〔2022〕167号

## 关于开展2022年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市及广德市、宿松县卫生健康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人社部、卫生健康委、中医药管理局《关于深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21〕51号）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安徽省职称评审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皖人社发〔2018〕5号）等文件精神，为做好2022年度我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考试时间和地点

考试拟定于2022年7月2-3日，具体考试时间、地点和试室安排见考生个人准考证。

### 二、考试人员范围

2022年拟申报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的人员。

### 三、免试人员范围

（一）2021年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理论考试超过60分通过的

---

人员。

(二) 援派期内的援藏援疆人员。

(三) 援派期内的援外人员;援派期超过1年以上的援外医疗队员,自援派之日起3年内。

(四) 派驻期内的“千医下乡”人员。

(五) 未享受绿色通道政策优惠,且申报同系列高级职称的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

#### 四、学历资历报考条件

(一) 副主任医(药、护、技)师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具备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受聘担任主治(管)医(药、护、技)师职务满5年。

2.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含中医药师承人员),在县级以下医疗卫生机构工作,受聘担任主治(主管)医师职务满7年。

3.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含中医药师承人员),受聘担任主管护(药、技)师职务满7年,其中在市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工作的,同时要求从事本专业工作满20年。

4. 具备中专学历,在我省各类农村卫生机构(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和城市各类基层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门诊部、诊所、医务室等)工作,受聘主治(管)医(药、护、技)师职务满7年。

(二) 主任医(药、护、技)师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具备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 受聘担任副主任医(药、护、技)师职务满 5 年。

2. 具备大专学历, 在我省各类农村卫生机构(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和城市各类基层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门诊部、诊所、医务室等)工作, 受聘担任副主任医(药、护、技)师职务满 7 年。

## 五、考试效用

考试合格人员方可申报 2022 年度安徽省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理论考试超过合格标准线者成绩 2 年有效(含评审当年)。其余降分通过者成绩和免试人员免试结果当年有效。

## 六、考试内容

### (一) 考试范围

1. 专业知识(本专业理论知识、相关专业理论知识和本专业有关的法律、法规、标准及技术规范);

2. 学科新进展(本专业国内外发展现状和发展趋势);

3. 专业实践能力(本专业常见病、疑难病例的诊治/常规任务、应急情况的分析处理)。

### (二) 考试专业

开考专业 99 个, 具体专业目录附后。报考专业应与拟申报评审专业一致。

### (三) 考试形式

考试采取人机对话方式, 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 总分为 100

分。正高题型包含多选题和案例分析题，副高题型包含单选题、多选题和案例分析题。不同题型之间不可回退，共用题干单选题和案例分析题答题过程也不可逆。

## 七、考试的组织实施

考试命题、组卷和阅卷工作由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中心承担；各省辖市卫生健康委和省直各单位人事部门负责组织考试报名、资格审查和现场确认工作；我委人事处负责组织具体考务工作。

## 八、报名程序

报考人员报名包括网上预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环节，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现场确认者报名无效且一律不予补报。

(一) 报考人员须于2022年5月13-19日登陆中国卫生人才网(<http://www.21wecan.com>)在线填写《2022年度安徽省卫生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理论考试报名表》(以下简称“《报名表》”)，核对无误后进行网上提交，并打印《报名表》。

(二) 报考人员将《报名表》和申报材料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存放单位审查。

(三) 各单位核实报考材料无误后，在《报名表》上加盖印章。

(四) 广德市、宿松县和其他市以下单位于2022年5月14-25日期间到所在省辖市卫生健康委进行资格审查和现场确认。现场确认具体时间由各省辖市卫生健康委自行确定公布。

中直驻皖单位和省直各部门的报考人员在我委职称办(合肥

市芜湖路 377 号徽客商务酒店 5 楼，联系电话：0551-62884596、62829118）进行资格审查和现场确认。

（五）考生可于考试前 5 天登陆中国卫生人才网（<http://www.21wecan.com>）打印准考证。

## 九、其他有关事项

（一）2022 年新增考试专业：卫生管理（专业编码：062）。凡符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中医药局关于深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21〕51 号）中报名条件的人员，均可报名参加相应级别和专业类别的考试。

1. 报考范围：全省各级各类卫生健康机构中从事卫生管理专业工作的人员。公务员（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离退休（含返聘在岗）人员不得参加。

2. 报考专业：医学门类专业或医学院校公共管理类专业学历。

3. 对工作岗位变动人员，任职时间可按转岗前后实际受聘担任相应等级专业技术职务工作的年限累计计算，可申报高一级的卫生管理专业职称。

4. 考虑卫生管理专业职称在我省系首次开展评审，根据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需要，从卫生管理专业队伍现状出发，本着实事求是、有利工作、科学规范的原则，同时为建立机关与事业单位干部交流机制，对于从卫生健康行政机关调入到卫生健康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比照同等学历、资历人员，按照相

应专业、级别职称的条件和程序申报。

(二)对于从农村和城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流动到县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直接聘任，须按照上一级机构的要求重新申报同级别的职称考试和评审；取得相应级别的职称后，晋升高一级职称时，其原机构的聘任年限可以合并计算。

对于县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内专业技术人员流动的，已取得的职称不再重新认定，由上一级机构予以聘任，并报同级人社部门同意后办理聘任手续。

(三)医疗卫生机构级别提升的，自新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下发之日起，申报者按照提升后的医疗卫生机构级别提交晋升材料；原聘期可以累计计算，满足年限要求后，晋升高一级职称。

(四)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中心负责考试阅卷工作，考后4周公布合格人员名单。考试采取人机对话形式，电脑自动评判成绩，阅卷过程无人工登分和累分过程，除缺考、违纪、零分等特殊情况下，不受理考生查卷申请。

(五)考生可登陆中国卫生人才网(<http://www.21wecan.com>)进行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人机对话考试软件熟悉教学操作。

(六)申报人员从事本专业工作聘用年限、学历/学位证书及执业资格注册的时间计算到2022年12月31日止。2022年当年不符合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条件者不能报名参加考试。

(七)“以上”“以下”均包含本级或本数，考试收费标准依据皖价费〔2005〕72号文件精神为100元/人，请报考人在现场

确认时同时缴费。

请各省辖市、省直各单位及时按通知要求组织好本年度的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理论考试的报名和现场确认工作，如有问题，请及时与省卫生健康委人事处联系，电话：0551-62998022。

- 附件：1. 2022年安徽省卫生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理论考试专业目录  
2. 2022年安徽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理论考试计划安排  
3. 现场确认所需提交材料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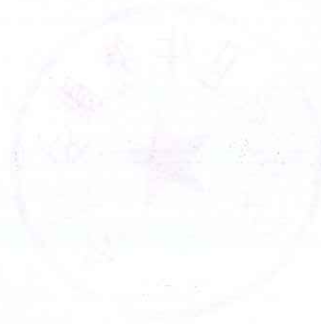
(注：附件请在省卫生健康委网站首页文件通知栏目下载。)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年5月12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2022年5月12日印发

校对：张卓然